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、赎回起点及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的公告

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，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，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的约定，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，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、赎回起点及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。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基金范围

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 1-3 年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中融上海清算所银行间 1-3 年高等级信用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

二、调整内容

1、自 2020 年 1 月 10 日起，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渠道申购上述基金的，申购起点由 100 元调整至 1 元，赎回最低份额调整为 1 份，账户最低持有份额下限调整为 1 份。

2、各代销机构可根据管理人的调整方案进行调整，具体以各代销机构公告为准，投资者需遵循各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，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三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160-6000，010-56517299

网址：www.zrfunds.com.cn

四、其他重要提示

1、本次调整方案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，将在上述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。

2、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条款，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告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1 月 9 日